

西安市未央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未审改办发〔2021〕1号

关于印发《西安市未央区深化“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

区级各相关部门：

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着力打造“四最”西安营商环境品牌，服务全市十项重点工作，根据《全国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电视电话会议重点任务分工方案》《西安市深化“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改革工作方案》文件精神，按照市审改办和区营商办相关工作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西安市未央区深化“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改革工作方案》，请认真贯彻执行。

西安市未央区深化“一件事一次办” 集成改革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着力打造“四最”西安营商环境品牌，服务全市十项重点工作，根据《全国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电视电话会议重点任务分工方案》《西安市深化“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改革工作方案》文件精神，按照市审改办和区营商办相关工作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指示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聚焦事物发展的全过程、产业发展的全链条和企业发展的全生命周期，从企业群众的视角确定改革方向，以企业群众的感受确立改革标准，将职能部门办理的“若干单个审批服务事项”集成为服务对象更容易理解、更方便办理的“一件事”，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实现更深层次的“减环节、减时间、减材料、减跑动”，以改革“小切口”推动服务“大提升”。

二、改革目标

以扎实推进“六个一”为抓手，推动企业群众“一件事”、线上线下“一次办”，营造与国际接轨的投资环境、便民高效的

政务环境、宜居宜业的生活环境。

(一)一次告知。实施“智能导办、精准告知”，为申请人提供“一件事”一次性告知服务，实现由“一证一次告知”向“一事一次告知”升级。

(二)一表申报。实施“多表合一、一表申报”，为申请人提供“一张表单、一套材料”的个性化服务，实现共享数据自动预填、证照材料自动免交，由“填表”向“补表”“审表”升级。

(三)一口受理。实施线上“一件事一次办”统一服务专栏入口，线下“一件事一次办”统一受理窗口，实现“一件事一次办”线上线下并行受理，由“找部门”到“找政府”升级。

(四)一网审批。推行统一受理平台，加强部门协作，优化内部流程，通过数据共享，由“串联审批”向“并联审批”“并行办理”升级。

(五)一窗发证。实施“按需发证、按需领证”，实现统一发证窗口，按照申请人实际需求进行统一发证或依次发证，现场领证或邮寄送证，由“单一发证”向“按需发证”升级（具备条件的直接发放电子证照）。

(六)一体管理。实施“业务协同、一体管理”，明确“一件事”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建立一家牵头、多方协同的审批服务机制，形成审批集成、监管同步、无缝对接、提升服务的合力。

三、改革任务

在市级职能部门改革引领、行业指导、标准规范、全市协同的作用下，区级各部门积极配合上级部门，以服务对象关心关注的高频事项为重点，推出 10 个方面的集成改革。

（一）围绕公民个人全生命周期，重点推出 5 项“一件事次办”集成改革

1. 出生一件事。将公安、卫生健康、医疗保障等职能部门负责办理的户口登记、出生医学证明出具、预防接种证办理、健康管理档案建立、家庭医生签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登记等新生儿有关事项集成为“一件事”。（牵头部门：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区级相关部门）

2. 机关事业单位入职一件事。将组织人事、机构编制、财政、人社、卫生健康、公安、医疗保障、公積金管理等部门负责办理的人事关系、编制、工资、社保、医保、公積金和户口迁移等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入职办理有关事项集成为“一件事”。（牵头部门：区委组织部、区人社局；配合单位：区级相关部门）

3. 二手房交易一件事。将资源规划、税务等部门以及水电气等服务机构办理的房屋过户、税费缴纳、水电气过户等二手房交易有关事项集成为“一件事”。（牵头部门：资源规划局未央分局；配合单位：区级相关部门）

4.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一件事。将组织人事、机构编制、财政、人社、卫生健康、医疗保障、公積金管理等部门负责办理的人事

关系、编制、工资、社保、医保、公积金和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发放等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退休相关事项集成为“一件事”。(牵头部门：区人社局；配合单位：区级相关部门)

5. 终老一件事。将公安、民政、人社、卫生健康、医疗保障、公积金管理等部门负责办理的户口注销、殡葬手续、社保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和注销、死亡医学证明开具、医保账户余额处理和注销、公积金提取等终老有关事项集成为“一件事”。(牵头部门：区民政局；配合单位：区级相关部门)

(二) 围绕企业全生命周期，重点推出5项“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改革

6. 企业开办一件事。将公安、人社、市场监管、税务等部门及商业银行、印章刻制等服务机构负责办理的企业设立登记、职工参保、印章刻制、发票申领、银行预开户等企业开办有关事项整合为“一件事”。(牵头部门：区市场监管局；配合单位：区级相关部门)

7. 企业注销一件事。将市场监管、人社等部门负责办理的营业执照注销、社保注销等企业注销相关的事项集成为“一件事”。(牵头部门：区市场监管局；配合单位：区级相关部门)

8. 交房一件事（交房即交证）。将资源规划、住建、税务等部门办理的房产测绘成果备案、权籍调查、不动产首次登记、税费缴纳等房产证办理有关事项集成为“一件事”。(牵头部门：资

源规划未央分局；配合单位：区级相关部门）

9. 挖掘占道办理一件事。将资源规划、公安、住建、城管等部门办理的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影响交通安全的审批、临时占用城市绿地审批、城市道路占用费征收、绿化补偿费征收、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征收等挖掘占用城市道路有关事项集成为“一件事”。（牵头部门：区城管局；配合单位：区级相关部门）

10. 水电气暖报装一件事。将水电气暖等服务机构办理的用水、用电、用气、用暖报装业务集成为“一件事”。（牵头部：区行政审批局；配合单位：区级相关部门）

各部门要对已推出的“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改革，抓好提质增效、巩固提升，积极推进跨区通办、全市通办。

四、实施步骤

“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改革作为全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抓手，由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区审改办”）负责统筹推进，抓好落实。

（一）工作部署阶段。按照本方案明确的工作任务，牵头部门要成立工作专班，主要领导亲自参与，积极与市级部门对接，明确区级部门需完成的工作任务，会同配合部门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于4月底前报区营商办、区审改办审定后实施。

（二）全面推进阶段。各牵头部门要按照具体实施方案推进工作落实，7月份开始在政务服务大厅“一件事一次办”综合窗

口或相关机构受理窗口启动“一件事一次办”服务，在西安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设置“一件事一次办”专区，开通“一件事一次办”受理渠道，推动“一件事”跨层级、跨部门、跨业务的协同办理。区审改办依据每月市审改办召开的专题会议精神，协调解决区级部门在改革推进中遇到的问题。

(三)总结提升阶段。区审改办组织各牵头部门，对“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改革工作成效进行梳理总结，及时提炼改革推进过程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形成可供复制和推广的改革案例，为持续深化“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奠定坚实基础。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信息技术支撑。区审改办负责积极配合市审改办推动各部门自建政务信息化系统与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进行对接，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同源发布。同时，依托数据共享平台，全力推动“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改革事项在线办理。积极配合市审改办探索建立全市统一的电子签名系统，优化统一电子印章系统，纳入“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改革的事项，优先保障实现电子印章功能。

(二)优化事权管理。区审改办负责，各相关单位积极配合，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应进必进”，通过并联审批、集成审批等方式解决“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改革涉及的跨部门、跨层级问题。积极配合市审改办持续推进“一件事”标准化，统一事项要素、

规范受理标准，积极推进“一件事”在全市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

(三) 加强协调督查。区审改办负责，依托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汇总梳理企业、群众对“一件事一次办”的服务评价，及时改进优化各部门审批服务流程。政府督查部门要对“一件事一次办”实施情况进行适时督查和跟踪评估，确保各项改革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四) 营造改革氛围。区审改办会同各相关单位，广泛深入做好“一件事一次办”的宣传解读，扩大企业和群众对“一件事一次办”的知晓度。主动对标先进，积极探索创新，推动服务模式优化升级，持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认可度和满意度。

未央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西安市未央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5月6日印发